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9 日
(114)群信字第 1140859 號

主 旨：本公司所經理之「群益 7 年期以上中國政策性金融債 ETF 基金(證券代號：00794B)」
(以下簡稱本基金)，結束基金投資限制特殊情形，特此公告。

公告事項：

- 一、依據金管會 110 年 6 月 2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1821 號函及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以下簡稱信託契約)第 16 條第 1 項第 6 款暨第 32 條第 2 項第 11 款規定辦理。
- 二、本基金終止信託契約及受益憑證終止櫃檯買賣之申請，分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114 年 7 月 17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40350725 號函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4 年 7 月 23 日證櫃債字第 11400058443 號函核准及同意在案。
- 三、本基金已於 114 年 8 月 22 日起終止櫃檯買賣，並以 114 年 8 月 25 日為信託契約終止日，本基金清算基準日為 114 年 8 月 29 日。
- 四、本基金為因應信託契約第 16 條第 1 項第 6 款所定「信託契約終止前一個月」之特殊情形，爰自 114 年 7 月 25 日至 114 年 8 月 29 日止，本基金信託契約第 16 條第 1 項第 3 款有關「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債券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 (70%) (含)」之投資比例豁免不受限制。前述豁免投資比例之投資限制特殊情形，將自公告之日起結束。
- 五、公告方式：本公告除上傳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 (www.sitca.org.tw) 外，另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capitalfund.com.tw) 上公告。